

中華武術摔跤協會 函

協會地址：台北市朱崙街 20 號 706 室
聯絡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08 巷 14 號
承辦人：郭眩海
電話：0927-523991
電子信箱：webmaster@changshuaijiao.org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發文日期：105 年 10 月 25 日

發文字號：中華跤字第 1050001011 號

速別：一般

密等：無

附件：無

主旨：本會舉辦「2016 全國中正盃摔跤錦標賽暨國際中國式摔跤賽選手資格選拔賽」相關事宜，請 查照。

說明：

一、本會為遴選並培訓優秀摔跤運動選手並提振我傳統中華摔跤運動，定於 105 年 12 月 2~4 日假彰化武道館舉辦「2016 全國中正盃摔跤錦標賽暨國際中國式摔跤賽選手資格選拔賽」。

二、為響應政府簡約用紙政策，競賽規程與報名表請於網址下載：

<http://www.changshuaijiao.org/phorum/read.php?10,252,252#msg-252>

敬請 貴單位轉知並鼓勵該縣市摔角團體踴躍組隊參加。

正本：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副本：本會秘書處

理事長 常達偉



全民運動科 105/11/17 16:23



221050013881 有附件

2016 全國中正盃摔跤錦標賽暨

國際中國式摔跤賽選手資格選拔賽 競賽規程

- 一、主 旨：為響應政府提倡全民體育之政策。發揚傳統摔跤武術，增進國民身心健康。擬藉由舉辦競賽培育優秀選手。並遴選為我國參加 2016 年度中國式摔跤國際性賽事之代表選手。以期為國爭光，提振我國摔跤運動風氣，培養國民積極進取之精神。
- 二、指導單位：彰化縣政府、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中華民國國武術總會。
- 三、主辦單位：中華武術摔跤協會（以下簡稱本會）。
- 四、承辦單位：彰化縣體育會摔角委員會。
- 五、協辦單位：彰化縣體育會，中央警察大學，彰安國中。
- 六、比賽日期：民國 105 年 12 月 2，3，4 日（星期五，六，日；共計三日）。
- 七、比賽地點：彰化武道館（彰化市平和里精誠路 111-42 號）。
- 八、比賽分組：
 - （一）國小組：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 日前未滿 12 歲者。分男子組與女子組。跤拳套路競賽不分性別。
 - （二）國中組：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 日前滿 12 足歲並未滿 15 歲者。分男子組與女子組。跤拳套路競賽不分性別。
 - （三）高中組（選拔）：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 日前滿 15 足歲，未滿 18 歲者。分男子組與女子組。跤拳套路競賽（選拔）不分性別。
 - （四）社會組（選拔）：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 日前滿 18 足歲者。分男子組與女子組。跤拳套路競賽（選拔）不分性別。
- 九、比賽級別：
 - （一）國小男子組、女子組體重分為下列八級：
 1. 第一級 - 30 kg 以下。
 2. 第二級 - 33 kg 以下。
 3. 第三級 - 37 kg 以下。
 4. 第四級 - 41 kg 以下。
 5. 第五級 - 45 kg 以下。
 6. 第六級 - 50 kg 以下。

7. 第七級 - 55 kg 以下。

8. 第八級 - 55 kg 以上。

(二) 國中男子組體重分為下列九級：

1. 第一級 - 40 kg 以下。

2. 第二級 - 44 kg 以下。

3. 第三級 - 48 kg 以下。

4. 第四級 - 53 kg 以下。

5. 第五級 - 58 kg 以下。

6. 第六級 - 63 kg 以下。

7. 第七級 - 69 kg 以下。

8. 第八級 - 75 kg 以下。

9. 第九級 - 75 kg 以上。

(三) 國中女子組體重分為下列九級：

1. 第一級 - 36 kg 以下。

2. 第二級 - 40 kg 以下。

3. 第三級 - 44 kg 以下。

4. 第四級 - 49 kg 以下。

5. 第五級 - 54 kg 以下。

6. 第六級 - 60 kg 以下。

7. 第七級 - 66 kg 以下。

8. 第八級 - 72 kg 以下。

9. 第九級 - 72 kg 以下。

(四) 高中男子組體重分為下列十級：

1. 第一級 - 48 kg 以下。

2. 第二級 - 52 kg 以下。

3. 第三級 - 56 kg 以下。

4. 第四級 - 60 kg 以下。

5. 第五級 - 66 kg 以下。

6. 第六級 - 72 kg 以下。

7. 第七級 - 80 kg 以下。

8. 第八級 - 90 kg 以下。

9. 第九級 - 100 kg 以下。

10. 第十級 - 100 kg 以上。

(五) 高中女子組體重分為下列九級：

1. 第一級 - 48 kg 以下。
2. 第二級 - 52 kg 以下。
3. 第三級 - 56 kg 以下。
4. 第四級 - 60 kg 以下。
5. 第五級 - 65 kg 以下。
6. 第六級 - 70 kg 以下。
7. 第七級 - 75 kg 以下。
8. 第八級 - 82 kg 以下。
9. 第九級 - 82 kg 以上。

(六) 社會男子組體重分為下列十級：

1. 第一級 - 52 kg 以下。
2. 第二級 - 56 kg 以下。
3. 第三級 - 60 kg 以下。
4. 第四級 - 65 kg 以下。
5. 第五級 - 70 kg 以下。
6. 第六級 - 75 kg 以下。
7. 第七級 - 82 kg 以下。
8. 第八級 - 90 kg 以下。
9. 第九級 - 100 kg 以下。
10. 第十級 - 100 kg 以上。

(七) 社會女子組體重分為下列十級：

1. 第一級 - 48 kg 以下。
2. 第二級 - 52 kg 以下。
3. 第三級 - 56 kg 以下。
4. 第四級 - 60 kg 以下。
5. 第五級 - 65 kg 以下。
6. 第六級 - 70 kg 以下。
7. 第七級 - 75 kg 以下。
8. 第八級 - 82 kg 以下。
9. 第九級 - 90 kg 以下。
10. 第十級 - 90 kg 以上。

註：稱「以下」者，連本數在內，稱「以上」者，本數不在內。

(八) 跤拳套路競賽國小組：

1. 學齡一年。
2. 學齡二年。
3. 學齡三年以上。

(二) 跤拳套路競賽國中組：

1. 學齡一年。
2. 學齡二年。
3. 學齡三年以上。

(三) 跤拳套路競賽高中組：

1. 學齡一年。
2. 學齡二年。
3. 學齡三年以上。

(四) 跤拳套路競賽社會組：

1. 初階至一階。
2. 九等以上。

註：等階資格需以中華武術摔跤協會等階審查委員會所頒授或認定之等第為依據。

十、參加資格：國內各團體、學校均可報名參加。

- (一) 學生（含國小，國高中與大專）組：均得為在學之學生（附在學證明），以學校或社團名義報名參賽。
- (二) 社會組：年滿十八歲，以團體或個人名義報名參賽。
- (三) 跤拳套路競賽：凡具中華武術摔跤協會會員身份均可報名參加。

十一、報名手續：

- (一) 以通訊或網路報名為之，欲參賽之團體（個人）請擇一進行報名。
- (二) 請以正楷填寫報名表（如附件）向本會報名。
- (三) 通訊報名：請於 105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五）前（含 18 日當日，郵戳為憑），連同報名表、選手身份證（學生證）影本一併報值掛號寄出至：10366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08 巷 14 號；中華武術摔跤協會；郭眩海先生收。
- (四) 網路報名：可至本協會網站 (<http://www.changshuaijiao.org/>) 檔案下載專區下載報名表，填妥後 Email 至 contest@changshuaijiao.org；並於標題註明「[團體名] 我要報名 2016 全國中正盃摔跤錦標賽」。
- (五) 報名費：學生組每名選手新台幣 100 元整，社會組每名選手 200 元

整。請於競賽當日報到時繳交。

註：如報名後未參賽，所繳交費用將於扣除行政費用新台幣 20 元後統一以參賽單位一同辦理退款。

- (六) 選手可向上越一級（較重之量級）參賽，但應於報名時註明。
- (七) 每隊每分項至多報名 12 人，同一量級至多可報名 3 位選手。
- (八) 保護選手安全並釐清法律責任，凡未滿十八歲之男、女選手應備有家長同意書（須由家長或教練同意並簽名或蓋章）。未備妥此同意書者，恕不接受報名。
- (九) 本活動欲報名參加者，每名選手之平安保險，請由各隊自行辦理投保，本大會除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外，將不擔負與經手受理任何選手個人保險部分。
- (十) 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僅供本賽事相關用途使用。

十二、 比賽規則：採用中華武術摔跤協會 2007 年審訂之中華武術摔跤比賽規則。

十三、 比賽制度：

- (一) 各量級人數未達 3 人時，併入下一級之賽程。
- (二) 各量級人數 3 至 5 人時採循環賽制。
- (三) 各量級人數達 6 人（含）以上者，採二柱復活制。
- (四) 每場比賽分為 2 局，每局 2 分鐘，中場休息 30 秒鐘。每一局比賽中，雙方選手得分差距達 9 分時，該局即結束。
- (五) 跤拳套路競賽：競賽之評分標準分為五個項目：勁道力度、招式熟練度、韻律感、平衡感及架式氣魄。每項各佔總分 20%（總分 100%），相加得總分依次取得名次先後。
- (六) 跤拳套路競賽各量級人數未達 3 人時，併入下一級之賽程。
- (七) 賽程量級併級後若該量級亦不足 3 人，本籌備會於大會進行前有取消該量級競賽之權利。並通知各隊變更報名內容。

十四、 獎 勵：

- (一) 個人前 3 名分別頒發獎牌乙面與獎狀乙紙。
- (二) 個人前 5 名頒發獎狀乙紙。
- (三) 團體前 3 名頒發獎盃乙座。
- (四) 團體名次依據各級別前五名運動員所獲名次分（6、4、3、2、1）計算。若名次分相同，則根據各隊所獲金、銀、銅牌數量排列名次。
- (五) 一個量級裡若有併級情況發生，被併級之選手得回歸原報名量級，

再依競賽所得名次於原量級向前遞補後予以獎勵。

十五、 注意事項：

- (一) 報到時間：12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開始。
- (二) 領隊裁判會議：12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開始。
- (三) 開幕典禮：12 月 3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開始。
- (四) 抽籤：12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30 分公開抽籤，未到場者大會將代為抽籤，選手不得提出異議。
- (五) 過磅：
 1. 試磅：12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至 3 時 30 分。
 2. 正式過磅：12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 30 分至 4 時，逾時以棄權論。
 3. 選手過磅時應攜帶身份證（學生證）正本及選手證，否則不予過磅。
 4. 過磅為淨重且以一次為限，超重或體重不足者，大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 (六) 比賽時間：12 月 3 日（星期六）上午 10 時起，分甲、乙兩場地進行。
- (七) 比賽選手應自備潔淨之白色短袖摔跤衣。摔跤衣除隊名外不得繡有其他標記類徽章與吊掛飾物。下半身需著無任何拉鍊鈕扣飾物之寬鬆長褲。無需穿著跤靴（見註）。競賽期間檢錄組完成衣著檢錄。若比賽開始時服裝不合規定者將不得上場比賽。並視同棄權。
註：選手於國際賽時得穿著摔跤靴參賽，摔跤靴形式請參考本協會審定之「中華武術摔跤規則一附錄三」。型式近於角力靴，為軟質且不帶金屬附著物。
- (八) 競賽分藍、紅兩方，用於辨識之有色腰帶將由大會統一提供。
- (九) 領隊、教練及選手皆應遵守規則、服從裁判，場內不得有妨礙秩序之言行，違者取消選手比賽資格，並驅逐領隊／教練出場。
- (十) 選手應準時到場出賽，經唱名三次（間隔 30 秒），仍未到場者，以棄權論。

十六、 申訴抗議：

- (一) 凡具爭論事項，本規程未明文規定者，各領隊可於領隊會議時提出，否則大會期間皆以裁判之判決為準。
- (二) 有關選手資格問題，應於領隊會議時提出。會後概不受理。
- (三) 其他事端，應由領隊或教練於該場賽後雙方選手未離場前即時提出抗議書，交由大會審判委員會裁決。

- (四) 凡經提出抗議者，須同時繳納保證金新臺幣伍仟元整，如提出之抗議事項，經決議為無效，大會沒收該保證金充為行政費用。

十七、選訓須知

- (一) 公開選拔：社會組（男，女）與高中組（男，女）各量級前 3 名，經本協會審訓委員會決議選派者，獲本年度中國式摔跤項目國際性比賽國手代表資格，並自以下名次備取乙名選手候補。
- (二) 跤拳競賽凡達總評分 9.5 以上（含）之選手，經本會審訓委員會決議選派者，獲本年度國際國術錦標賽跤拳套路項目國手代表資格。
- (三) 獲選資格者，若無不可抗力因素應參加培訓及出賽。
- (四) 無選手報名之量級，本會保有選手指派權。
- (五) 國際競賽之參賽人員交通、食宿、服裝、裝備及競賽所衍生之費用，將依該國際競賽最終公佈之競賽規程規定。

- 十八、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本競賽籌備委員會保有該規程之解釋權，得隨時修訂公佈之。詳細將於本會網站公告。

2016 全國中正盃摔跤錦標賽暨 國際中國式摔跤賽選手資格選拔賽報名表

1、本表填寫完成後，各參加單位請自行存查一份，並寄送複本一份至大會供註冊編配用。

2、報名表郵寄地址：10366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08 巷 14 號

中華武術摔跤協會 郭眩海先生收。

3、報名請檢附下列檔案為附件：

(1) 填寫完成的報名表（次頁）一份。

(2) 參賽選手身份證或在學證明影本。

4、選手得向上越一級（較重之量級）參賽，但應於備註欄敘述清楚。

5、每隊至多報名 12 人，同一量級最多可報名 3 位選手。

6、為保護選手安全並釐清法律責任，凡未滿 18 歲之選手應備有家長同意書（須由家長或教練同意並簽名或蓋章，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未備妥此同意書者，恕不接受報名。

7、本活動欲報名參加者，每名選手之平安保險，請由各隊自行辦理投保，本大會除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外，將不擔負與經手受理任何選手個人保險部分。

8、報名單位/個人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將僅供本賽事相關用途使用。

2016 全國中正盃摔跤錦標賽報名表

組 別		隊 名	
領 隊		教 練	
管 理		隊 長	
通訊地址			
聯 絡 人		聯絡電話	

報名資料

※本人同意所提個人資料僅作為大會辦理本賽事使用。

姓 名	級 別	體 重	出生年月日	備 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敝子弟 參加中華武術摔跤協會
舉辦之 2016 全國中正盃摔跤錦標賽。

家長： 簽章：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 月 日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敝子弟 參加中華武術摔跤協會
舉辦之 2016 全國中正盃摔跤錦標賽。

家長： 簽章：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 月 日